

证券简称：科前生物

证券代码：688526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2021 年 5 月 11 日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以及《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

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按照举手顺序确定发言顺序；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发言时需表明股东身份和名称。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部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推举 1 名股东代表、1 名监事为计票人，1 名股东代表、1 名律师为监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统计和监督，并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字。

十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式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3）。

特别提醒：鉴于新型冠状病毒引发肺炎疫情防控需要，公司建议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尽量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参加现场会的，请务必确保个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于参会时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会议当日，公司会按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者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体温正常者方可参会，请予配合。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1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2、现场会议地点：湖北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 419 号科前生物二楼会议室

3、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结合方式

其中：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5 月 11 日至 2021 年 5 月 1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焕春先生

二、会议议程

1、参会人员签到；

2、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4、选举计票人及监票人；

5、审议议案（请主持人或者由主持人指定人员介绍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0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	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6、与会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对会议审议事项进行讨论；

7、与会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对股东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8、统计投票结果（休会）；

（1）计票人对收取表决票进行清点计票；

（2）监票人对计票结果进行核对；

（3）汇总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结果；

9、主持人现场宣读会议表决结果（复会）；

10、见证律师宣布法律意见书；

11、签署现场会议记录及决议；

12、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议案一：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2020 年，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有效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持续规范公司治理、公司运营，推动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现将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0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2020 年，在全体股东的支持以及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一手抓上市、一手抓经营，经受了监管部门的严格审核和市场环境快速变化的双重考验，既成功实现了科创板上市，也保持了经营业绩持续发展的良好态势。

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为 84,322.7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6.15%；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4,780.31 万元，上年同期增长 84.55%。

（一）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1、主要经营成果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增减率(%)
营业收入	84,322.77	50,751.12	66.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780.31	24,264.25	84.55
基本每股收益（元）	1.16	0.67	73.13

2、费用情况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增减率(%)
销售费用	11,284.12	8,432.70	33.81
管理费用	4,435.95	3,593.77	23.43

研发费用	5,907.82	4,736.55	24.73
财务费用	-3,256.77	-1,344.22	142.28

3、资产状况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增减率 (%)
资产总额 (万元)	311,091.91	137,145.85	126.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万元)	270,851.72	111,898.13	142.05

二、2020 年度董事会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成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积极履行董事义务，对董事会审议议案，积极讨论，在做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与可行性。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共召开 10 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及审议的事项简要情况如下：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
2020 年 2 月 14 日	二届十二次	拟与华中农大合作研发“抗新型冠状病毒高免牛奶研发项目”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2020 年 3 月 29 日	二届十三次	拟与华中农大签订〈湖北省新型肺炎应急科技攻关项目合作协议书〉的议案
2020 年 5 月 4 日	二届十四次	拟与华中农大签订合作研发协议的议案
2020 年 5 月 22 日	二届十五次	2019 年年度报告等事项
2020 年 5 月 27 日	二届十六次	公司申请银行贷款事项
2020 年 8 月 26 日	二届十七次	确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及同意战略投资者配售的议案
2020 年 9 月 30 日	二届十八次	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项目金额、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修改《公司章程》、成立“科前生物研究院”等事项
2020 年 10 月 28 日	二届十九次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调整独立董事薪酬、换届等事项
2020 年 11 月 17 日	三届一次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2 日	三届二次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追加产业基金投资、

日	部分变更募投项目事项
---	------------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共召开两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决议及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充分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020 年度，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
2020 年 5 月 23 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9 年年度报告等事项
2020 年 11 月 17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等事项

（三）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以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态度忠实履行各自职责，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管理水平、促进公司发展等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定期了解公司经营情况，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

独立董事罗飞先生、王宏林先生、王晖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五）投资者保护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网上网下路演、投资者接待热线和现场接待、上交所投资者 E 互动平台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增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信心，与投资者形成良好的互动关系。

（六）信息披露与内幕信息管理工作

2020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了各类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

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发布了公告，确保了投资者对公司经营状况的知情权，最大程度的保护了投资者利益。

同时，公司严格按照《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的有关要求，实施了内幕信息保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确保投资者权益不受侵害。

三、公司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在回顾过去、展望未来的时刻，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面临着以下机遇：

1、随着兽药新版 GMP 标准的实施，行业集中度将会提高，对企业抢占市场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2、非洲猪瘟后疫情时代，养殖企业规模化、集约化进一步提升，相对中小企业，大客户复产、扩产能力和生物防控意愿更强，无疑给动保企业带来新的机会。

但另一方面，我们也必须看到公司面临的挑战：

1、养殖户集约化、规模化程度提升，对产品质量、服务水平提出更高的要求，为适应新的竞争环境，动保企业之间的竞争势必会日益激烈，如何实现业绩的稳步性，保持企业市场占有率；

2、公司研发创新速度如何进一步适应养殖业的需求；

3、如何应对产品同质化导致的市场竞争的加剧以及行业政策的改革对公司利润空间的压缩；

4、公司管理尤其是营销管理如何应对经营规模急速扩大。

四、2021 年度工作要求

针对上述机遇与挑战，为实现 2021 年度经营计划，公司董事会提出以下关于 2021 年度的工作要求：

1、加快研发进度与布局，继续保持行业技术领先性

2021 年，持续贯彻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继续以猪用生物制品为主线，结合当前动物疫病流行动态和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加快推动猪用重点新产品申报与上市进度，同时加快禽用、宠物和反刍动物生物制品的研发与申报。

2、加强战略规划与执行

2021 年，公司将注重加强对宏观经济形势和行业政策、产业的研究，提高对

行业技术变化趋势、市场变化趋势的预判能力，正视自身存在的不足与差距，在战略上要提升规划能力，在战术上要提升执行能力，通过切实的落地与执行，不断提升企业的安全边际和核心竞争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3、强化创新意识，提升创新能力

在经营过程中，我们既要稳健，更要创新，需要在以下几个方面长期不懈地加强与落实：

（1）加强与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的创新合作，要密切关注新理论、新技术、新产品、新方法的发展动向，要看得更远、更要引得进来，要不断占据技术高点；

（2）加强营销创新，采用线上与线下相结合、技术培训、方案指导、驻场实战等多种服务形式，提升与客户粘合度。进一步深化精准营销策略，强化市场布局，充分发挥技术优势，提升直销客户的服务水平，提升融合度，打造价值合作共同体。经销模式进一步优化市场布局，拓展渠道进一步下沉到乡镇，实现网络市场的全覆盖；

（3）进一步强化团队建设、严格绩效考核与执行力的打造，制定科学合理的基层、骨干层、核心层薪酬及激励机制。探索建立更加科学的人才选拔及任用机制，丰富人才挖掘、识别的形式及手段，打造学科、研发、技术的人才梯队，提升自主研发创新能力；

（4）持续支持研发投入，重点布局技术含量高、创新性强、市场差异度高的研发项目，为未来的持续发展，提供有力的技术保障与产品储备。进一步提升新工艺、新技术的自研自产能力，不断提升产业化能力；

（5）加强资本运作，实现产融良性互动。公司要进一步借助资本市场，围绕公司核心业务规划战略性投资，寻求研发、产品、市场等方面的合作，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提供支持。同时加强管理创新，消除管理灰区，提高全员规范意识，依法守规，敬畏资本市场，在持续提升公司经营效率的同时，树立上市公司形象，维护公众利益。

在过去阶段，公司董事会得到了股东和管理层的大力支持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在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坚定信心，抢抓机遇，实现本年度经营计划。董事会将在今后发展阶段，为股东、员工、社会、合作伙伴和企业自身创造更大的价值。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1 日

议案二：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2020 年度，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及股东权益的角度出发，本着对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原则，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对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检查和监督，现将监事会 2020 年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对公司 2020 年度经营管理行为和业绩的基本评价

公司监事列席和出席了全部董事会会议和全部股东大会，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未出现损害公司 and 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同时，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高管人员认真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

2020 年公司取得了较为稳定的经营业绩，监事会对任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管理层勤勉尽责，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经营中未出现违规操作行为。

二、监事会运作情况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共召开 8 次监事会，会议召开及审议的事项简要情况如下：

时间	届次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
2020 年 2 月 14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拟与华中农大合作研发“抗新型冠状病毒病

		毒高免牛奶研发项目”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2020 年 3 月 29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拟与华中农大签订<湖北省新型肺炎应急科技攻关项目合作协议书>的议案
2020 年 5 月 4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拟与华中农大签订合作研发协议的议案
2020 年 5 月 22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9 年年度报告等事项
2020 年 9 月 30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调整募集资金项目和项目金额、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020 年 10 月 28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换届第三届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020 年 11 月 17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020 年 12 月 22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公司拟与华中农大签订合作研发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 出席和列席会议情况

2020 年，监事会出席股东大会 2 次，列席董事会 10 次。听取并了解了各项会议审议事项及决议情况，跟踪各项决议执行情况，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均得到有效执行，经营中未出现违规操作行为。

三、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有关事项的监督、审核意见

1、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列席了本年度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讨论及经营方针的制定，并依法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决议均符合相关

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决议，无任何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

2、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情况检查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了财务检查职能，对公司财务制度执行情况、经营活动情况等进行检查监督和审核。

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

3、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价意见

监事会认为：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在重大事项上符合全面、真实、准确的原则和要求。

4、关联交易情况

2020年度，公司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依据遵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且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情形。

5、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2020 年度，公司不存在新增对外担保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担保延续到本年度的情形。

6、监事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公司根据相关业务规则，编制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监事会认为 2020 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等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2020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0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

有关规定，忠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经营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同时，监事会将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办公会议，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重点做好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和检查，进一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保护股东、公司和员工等各利益相关方的权益。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11 日

议案三：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2020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4,322.7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6.15%；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4,780.31 万元，上年同期增长 84.55%。2020 年财务报告已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公司根据《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 4 月修订）》和《关于做好科创板上市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结合 2019 年度的工作情况编制了 2019 年年度报告。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1 日

议案四：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2020 年，在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及公司管理层的领导下，通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公司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

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审计验证，并审定了各项财务数据。现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情况报告如下：

一、 公司整体财务情况

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为 84,322.7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6.15%；发生营业成本 14,519.0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6.80%；实现净利润 44,780.3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4.55%。2020 年年末总资产为 311,091.91 万元，较上年末同期增长 126.83%。

二、公司利润情况

1、2020 年主要利润财务指标与同期对比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增减额	增减率
一、营业收入	84,322.77	50,751.12	33,571.65	66.15%
减：营业成本	14,519.09	10,613.71	3,905.37	36.80%
税金及附加	395.20	321.54	73.66	22.91%
销售费用	11,284.12	8,432.70	2,851.41	33.81%
管理费用	4,435.95	3,593.77	842.19	23.43%
研发费用	5,907.82	4,736.55	1,171.27	24.73%
财务费用	-3,256.77	-1,344.22	-1,912.55	142.28%
资产减值损失	-183.86	-120.53	-63.33	52.54%
资产处置收益	0.00	698.36	-698.36	-100.00%

信用减值损失	-841.76	-606.17	-235.58	38.86%
加：其他收益	2,021.42	2,255.32	-233.90	-10.37%
投资收益	397.84	1,281.39	-883.54	-68.95%
二、营业利润	52,431.02	27,905.43	24,525.59	87.89%
加：营业外收入	12.88	5.79	7.09	122.35%
减：营业外支出	477.76	81.16	396.60	488.69%
三、利润总额	51,966.14	27,830.06	24,136.08	86.73%
减：所得税费用	7,185.83	3,565.81	3,620.02	101.52%
四、净利润	44,780.31	24,264.25	20,516.06	84.55%

2、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2020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84,322.77 万元，毛利率 82.78%，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83,499.76	14,227.11	82.96%	50,193.14	10,353.69	79.37%
其他业务收入	823.00	291.98	64.52%	557.97	260.02	53.40%
合计	84,322.77	14,519.09	82.78%	50,751.12	10,613.71	79.09%

主营业务毛利率同比增长 3.59%，2020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有所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当期产销量有所上升，导致单位产品分摊的人工费用和制造费用有所下降。

3、销售费用

2020 年销售费用为 11,284.12 万元，比 2019 年同期增加 2,851.41 万元，增加 33.81%，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增减额	增减率
职工薪酬	6,694.08	3,827.40	2,866.67	74.90%
市场推广费	1,960.80	1,534.07	426.73	27.82%
运输费用	0.00	713.18	-713.18	-100.00%
差旅费	755.54	1,278.34	-522.81	-40.90%
业务招待费	611.90	375.55	236.35	62.93%
广告宣传费	549.04	220.52	328.52	148.98%
物料消耗	200.91	117.49	83.42	71.00%

会务费	177.82	162.70	15.12	9.30%
办公费	109.36	110.97	-1.61	-1.45%
固定资产折旧	11.53	11.99	-0.46	-3.85%
其他费用	213.15	80.50	132.65	164.79%
合 计	11,284.12	8,432.70	2,851.41	33.81%

4、管理费用

2020 年管理费用为 4,435.95 万元，比 2019 年同期增加了 842.19 万元，增加 23.43%，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增减额	增减率
职工薪酬	1,898.12	1,236.88	661.24	53.46%
固定资产折旧	670.57	853.03	-182.47	-21.39%
维修费	413.60	260.66	152.95	58.68%
物业水电费	227.01	91.46	135.55	148.21%
无形资产摊销	205.55	176.58	28.97	16.40%
差旅费	124.26	144.28	-20.02	-13.88%
保安服务费	122.82	108.05	14.77	13.66%
办公费	103.69	129.94	-26.24	-20.20%
技术转让费	99.00	0.00	99.00	
会务费	86.87	10.14	76.73	756.44%
劳务费	83.71	116.59	-32.88	-28.20%
业务招待费	71.14	59.10	12.05	20.38%
中介机构服务费	70.75	333.68	-262.93	-78.80%
其他费用	258.86	73.38	185.48	252.78%
合 计	4,435.95	3,593.77	842.19	23.43%

5、研发费用

2020 年研发费用为 5,907.82 万元，比 2019 年同期增加了 1,171.27 万元，增加 24.73%。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增减额	增减率
材料费	2,481.62	2,290.56	191.06	8.34%
职工薪酬	2,130.56	1,645.46	485.09	29.48%
折旧费	737.43	560.14	177.29	31.65%
委托开发费	365.00	40.00	325.00	812.50%
设备费	42.19	43.06	-0.88	-2.04%
动力费	70.30	61.25	9.05	14.77%
差旅费	24.73	43.84	-19.12	-43.60%
其他	56.00	52.23	3.78	7.23%
小计	5,907.82	4,736.55	1,171.27	24.73%

三、资产负债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311,091.91 万元,负债总额 40,240.19 万元,所有者权益 270,851.72 万元。

1、资产情况

与年初资产总额对比,总资产增长了 173,946.06 万元,增长了 126.83%。主要是 2020 年收到上市募集资金,以及在建工程有所增长。具体如下表:

2020 年资产组成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期末数	年初数	增减%	结构%
流动资产	246,159.74	85,231.40	188.81%	79.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	5.00	100.00%	0.00%
固定资产	20,376.56	22,843.03	-10.80%	6.55%
在建工程	35,406.80	21,995.94	60.97%	11.38%
无形资产	5,341.62	3,162.01	68.93%	1.72%
其他资产	3,797.18	3,908.47	-2.85%	1.22%
资产总额	311,091.91	137,145.85	126.83%	100.00%

2、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情况

与年初负债总额对比,负债总额增加了 14,992.48 万元,增加 59.38%。所有者权益总额比年初数增加了 158,953.59 万元,增长了 142.05%。具体如下表:

2020 年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同比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期末数	年初数	增减%	结构%
流动负债	35,417.71	20,730.63	70.85%	11.38%
非流动负债	4,822.48	4,517.09	6.76%	1.55%
所有者权益	270,851.72	111,898.13	142.05%	87.06%
合计	311,091.91	137,145.85	126.83%	100.00%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1 日

议案五：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根据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经营方针及市场营销计划，依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 2020 年《审计报告》中经营数据为基础，对公司目前面临的市场和行业状况进行了充分的研究分析，在此基础上，公司依照着客观、求实、稳健、谨慎的原则，编制了 2021 年度财务预算。

一、预算编制基本假设

1、公司遵循经营业务所在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法律、法规和行业规范制度无重大变化；

2、公司所处的行业形势、市场行情、产品所需的原材料及劳动力市场供求关系稳定，无重大变化或不可控的外部因素；

3、经营地所在国的主要税率、汇率及银行信贷利率无重大变化；

4、无其他风险因素构成的不可抗力事件及不可预见的经营风险因素，而必须由公司自行承担的经营风险。

5、未考虑与公司业务经营活动无直接关系的特殊事项可能对公司业绩造成较大影响的因素。

二、预算编制依据

1、营业收入根据公司 2020 年业务完成情况，结合 2021 年度行业整体情况、市场开拓计划、目标客户及业务规划等进行测算；

2、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根据公司 2020 年实际发生数并结合 2021 年业务量，在充分考虑市场价格、人工薪酬、资金投入等因素变化的情况下进行测算；

3、所得税费用按预测的利润总额及适用的所得税率进行测算。

三、2021 年度主要预算指标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以及对公司目前面临的市场和行业状况，经过公司管理团队充分的研究分析，2021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预计同比增长 20%-25%，净利润预计同比增长 20%-25%。

四、完成预算指标的措施

2021 年公司在抗击“非洲猪瘟”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严峻形势下将充分挖掘市场潜力，优化营销模式和营销渠道，努力拓展业务空间；其次将切实推进“降本减费”措施，降低成本费用，保证利润率，公司上下将齐心协力实现预算目标。

五、重要说明

上述经营展望、财务预算不代表本公司管理层对 2021 年盈利预测，更不代表对投资者的承诺。预算数据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情况、行业发展状况，以及本议案中重要假设前提的实现，公司管理团队的努力等诸多因素。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1 日

议案六：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47,803,050.21 元，本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44,496,343.09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967,116,164.06 元。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分红政策，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经营环境等因素，为积极回报全体股东，公司 2020 年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9 元（含税）。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65,0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 134,850,000 元（含税），占公司当年净利润的 30.11%。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披露的《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1 日

议案七:

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原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下称“致同”）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目前聘期已满，致同在执业过程中，勤勉尽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同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综合考虑，公司拟改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原审计机构致同做了事先沟通，征得了其理解和支持，致同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1 日

议案八：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根据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拟定公司 2021 年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1、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兼任其他职位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在公司所担任岗位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未在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董事津贴。

2、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确定为每人每年 10 万元人民币（税前），按月发放，由公司统一按个人所得税标准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以及行使职权所需的合理费用，公司据实报销。

上述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1 日

议案九：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根据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公司章程》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拟定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 1、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按其岗位、职务以及在实际工作中的履职能力和工作绩效领取薪酬福利；
- 2、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福利。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5 月 11 日

议案十：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基于日常业务开展所需，2021 年度内，公司拟向新希望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不超过 8000 万元的产品，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双方业务发展。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1 日

议案十一：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根据最新的《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1 日

听取事项：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